

浙江工业大学2023年普通类本科分专业招生计划表（浙江省）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批次	选考科目	招生计划数	备注
001	健行学院实验班(人文社科)	普通类平行录取	不提科目要求	5	二年级起, 根据学生意愿在全校范围内(艺术类等专业除外)自主选择专业。
002	健行学院实验班(理工)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5	二年级起, 根据学生意愿在全校范围内(艺术类等专业除外)自主选择专业。
003	健行学院实验班(分子化学工程)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2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15	
004	健行学院实验班(智能科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5	
005	化工与制药类(化学工程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2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146	含化学工程与工艺、能源化学工程、应用化学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06	化学工程与工艺(卓越工程师)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2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25	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07	安全工程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4	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08	生物工程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生物(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79	含生物工程、生物技术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09	药学类(“2011计划”创新实验区)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生物(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155	含制药工程(“2011计划”创新实验班)、制药工程、生物制药、药学、中药学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10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2门科目考生均须选考方可报考)	28	含环境工程、环境科学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11	材料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46	含材料科学与工程、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12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生物(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54	含食品科学与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第一学年在朝晖校区, 第二学年起在莫干山校区。
013	机械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27	含机械工程、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车辆工程、能源与环境系统工程、工业工程、物流工程专业。
014	机械工程(卓越工程师)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25	现代产业学院实验班(数字化制造)。
015	机器人工程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52	
016	电气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81	含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专业。

浙江工业大学2023年普通类本科分专业招生计划表（浙江省）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批次	选考科目	招生计划数	备注
017	电子信息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84	含电子信息工程、智能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专业。
018	计算机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94	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数字媒体技术专业。
019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基础拔尖基地班)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25	
020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16	
021	土木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67	含土木工程、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
022	数学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48	含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
023	物理学类(物理与光电信息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28	含应用物理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
024	应用物理学(基础拔尖基地班)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20	
025	工商管理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不提科目要求	132	含工商管理、财务管理专业。
026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39	含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工程管理专业。
027	金融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历史(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66	
028	国际经济与贸易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历史(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32	
029	应用心理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化学,生物(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29	
030	英语	普通类平行录取	不提科目要求	132	要求高考英语成绩不低于110分。
031	日语	普通类平行录取	不提科目要求	24	
032	汉语言文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思想政治,历史,地理(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76	

浙江工业大学2023年普通类本科分专业招生计划表（浙江省）

专业代号	专业名称	批次	选考科目	招生计划数	备注
033	新闻传播学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思想政治,历史,地理(3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82	含广播电视学、广告学专业。
034	建筑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地理(2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87	含建筑学、城乡规划专业。
035	工业设计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34	
036	法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思想政治,历史(2门科目考生选考其中一门即可报考)	72	
037	公共管理类	普通类平行录取	不提科目要求	74	含公共事业管理、行政管理专业。
041	软件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56	要求高考外语成绩不低于100分。
042	土木工程(中外合作办学)	普通类平行录取	物理(1门科目考生必须选考方可报考)	20	智能建造方向。要求高考外语成绩不低于100分。
小计				2319	
	地方专项计划			99	每个专业录取人数最多不超过4人。
合计				2418	